

發售價及配發結果公告

摘要

發售價及所得款項淨額

- 發售價已定為每股發售股份0.35港元，另加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 按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0.35港元計算，本公司將收取的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本公司就股份發售應付的包銷費用及佣金以及估計開支後)估計約為58.8百萬港元。本公司擬將有關所得款項淨額用於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的用途。

公開發售申請

- 已接獲合共12,590份根據公開發售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的有效申請，合共認購1,071,232,000股公開發售股份，相當於根據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共25,00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的約42.85倍。
- 由於根據公開發售初步提呈的公開發售股份獲非常大幅超額認購，故已應用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及條件—分配」一節所述的重新分配程序。由於公開發售項下有效申請的發售股份數目為根據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數目的15倍或以上但少於50倍，合共50,000,000股發售股份已由配售重新分配至公開發售。由於該重新分配，公開發售股份的最終數目為75,000,000股，相當於根據股份發售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30%。

配售

- 根據配售初步提呈的配售股份獲適度超額認購，相當於根據配售初步可供認購共225,000,000股發售股份的約1.5倍。根據配售分配予198名承配人的配售股份的最終數目為175,000,000股配售股份，相當於根據股份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70%。合共60名承配人已獲配發60手或以下配售股份，佔配售承配人總數約30.3%。合共22,936,000股配售股份已配發予該等承配人，佔重新分配至公開發售後的175,000,000股配售股份約13.1%。
- 董事確認，就彼等所知、所悉及所信並經作出合理查詢，配售項下的所有承配人及彼等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人士，且並非本公司核心關連人士及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高持股量股東(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或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亦並非GEM上市規則第10.12(4)條所述任何人士或一組人士或上述人士任何代名人，以及承配人認購配售股份概無獲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高持股量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直接或間接資助，以及概無承配人慣常接受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高持股量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的指示收購、出售、投票或以其他方式處置以其名義登記或其透過其他方式持有的股份。保薦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副牽頭經辦人及包銷商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或關連客戶(定義見GEM上市規則第10.12(4)條)概無根據股份發售為其自身利益承購任何發售股份。概無承配人將個別獲配售超過本公司於緊隨股份發售後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10%。概無配售承配人個別將於資本化發行及股份發售完成後成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定義見GEM上市規則)。董事確認，緊隨資本化發行及股份發售完成後，本公司將遵守GEM上市規則第11.23(7)條及本公司公眾持股量將至少為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25%，且於上市時本公司三大公眾股東並無持有公眾所持50%以上的股份，符合GEM上市規則第11.23(8)條。董事確認，於上市時將至少有100名股東，符合GEM上市規則第11.23(2)(b)條。

分配結果

- 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包括成功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護照或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如適用)及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成功申請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將於下列日期及時間按下列方式提供：
 -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前登載於本公司網站 amusegroupholding.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的公告查閱；
 -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五日(星期二)午夜十二時正透過可全日二十四小時瀏覽分配結果的指定網站 www.tricor.com.hk/ipo/result，使用「身份識別搜尋」功能查閱；
 -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日(星期三)至二零一八年六月四日(星期一)(為營業日)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致電電話查詢熱線(852) 3691 8488查詢；及
 -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日(星期三)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一日(星期五)期間在所有收款銀行分行的營業時間內查閱特備的分配結果小冊子。

寄發／領取股票及退款支票

- 使用**白色**申請表格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公開發售股份並已提供申請表格所規定的所有資料的申請人如其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彼等可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或本公司公佈的其他日期，親臨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領取其股票。

- 使用**白色**申請表格申請認購少於1,00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人，或可親自領取但於指定時間內未親自領取的申請人，彼等獲配發的公開發售股份股票，預期將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日(星期三)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相關**白色**申請表格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承擔。
- 使用**黃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而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的申請人的股票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發行，並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日(星期三)或(倘出現變故)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指定的任何其他日期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寄存於彼等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股份戶口或申請人於**黃色**申請表格上所指示的股份戶口。
- 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申請人獲配發公開發售股份的股票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發行，並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日(星期三)或(倘出現變故)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指定的任何其他日期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寄存於彼等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股份戶口或彼等以電子方式指示的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
- 使用**黃色**申請表格透過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應向該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詢彼等所獲分配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
- 使用**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公開發售股份並已提供**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所規定所有資料的申請人，可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或本公司公佈的其他日期，親臨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領取彼等的退款支票(如適用)。

- 使用**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申請認購少於1,00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並且部分獲接納或不獲接納的申請人的退款支票，或可親自領取但於指定時間內未親自領取的申請人的退款支票，預期將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日(星期三)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其**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承擔。
- 透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代其申請而提出申請的申請人，預期所有退回股款(如有)將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日(星期三)存入彼等的指定銀行賬戶(倘申請人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名義提出申請)或彼等經紀或託管商的指定銀行賬戶。
- 發售股份的股票僅在(i)股份發售於所有方面成為無條件；及(ii)招股章程內「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公開發售包銷協議—終止理由」一節所述的終止權利並無獲行使的情況下，方會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成為有效的所有權證書。
- 本公司將不會就發售股份發出任何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會就申請發售股份所付的款項發出任何收據。

開始買賣

- 假設股份發售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或之前在所有方面成為無條件，預期股份將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買賣。股份將以每手8,000股進行買賣。股份的股份代號將為8545。

投資者務請注意，股東集中可能影響股份的流通性。因此，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發售價

發售價已定為每股發售股份0.35港元，另加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按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0.35港元計算，本公司將收取的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本公司就股份發售應付的包銷費用及佣金以及估計開支後)估計約為58.8百萬港元。本公司現時擬將有關所得款項淨額用於以下用途：

- 約46.9百萬港元(估計所得款項總淨額約79.8%)將用於擴大我們自家特許玩具的產品組合；
- 約3.7百萬港元(估計所得款項總淨額約6.3%)將用於加強海外分銷網絡；
- 約6.1百萬港元(估計所得款項總淨額約10.3%)將用於加強人力資源；及
- 約2.1百萬港元(估計所得款項總淨額約3.6%)將用於進一步提升資訊科技系統及翻新倉庫。

有關本公司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

公開發售申請及踴躍程度

本公司宣佈，根據公開發售初步提呈的發售股份獲非常大幅超額認購。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四日(星期四)中午十二時正截止辦理申請登記時，已接獲合共12,590份有效申請(包括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的申請)，合共認購1,071,232,000股公開發售股份，相當於根據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共25,00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的約42.85倍。

一份申請因支票未能兌現而被拒絕受理。概無申請因電子付款指示遭拒而被拒絕受理。發現及拒絕26份重複申請或疑屬重複申請。未發現無效申請。未發現認購超過根據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公開發售股份100%(即超過25,00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

由於公開發售獲超額認購，故已應用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及條件—分配」一節所述的重新分配程序。由於公開發售項下有效申請的發售股份數目超過根據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數目的15倍或以上但少於50倍，合共50,000,000股發售股份已由配售重新分配至公開發售。由於該重新分配，公開發售股份的最終數目為75,000,000股，相當於根據股份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30%。

本公司已按本公告下文「公開發售的配發基準」一節所述基準有條件分配可供認購及有效申請的公開發售股份。

配售

根據配售初步提呈的配售股份獲適度超額認購，相當於根據配售初步可供認購共225,000,000股發售股份的約1.5倍。根據配售分配予198名承配人的配售股份的最終數目為175,000,000股配售股份，相當於根據股份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70%。合共60名承配人已獲配發60手或以下配售股份，佔配售承配人總數約30.3%。合共22,936,000股配售股份已配發予該等承配人，佔重新分配至公開發售後的175,000,000股配售股份約13.1%。

根據配售，合共175,000,000股配售股份已有條件分配予合共198名選定的專業、機構及其他投資者。配售股份的分佈情況如下：

	根據配售 分配的配售 股份總數	合共佔根據 配售分配的 配售股份 總數的概約 百分比	合共佔 股份發售 項下發售股份 總數的概約 百分比	合共佔緊隨 股份發售及 資本化發行 完成後全部 已發行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最大承配人	8,800,000	5.0%	3.5%	0.9%
5大承配人	36,120,000	20.6%	14.4%	3.6%
10大承配人	52,560,000	30.0%	21.0%	5.3%
25大承配人	66,000,000	37.7%	26.4%	6.6%
分配的配售股份數目				承配人數目
8,000至500,000				60
500,001至700,000				23
700,001至800,000				93
800,001至1,000,000				13
1,000,001至3,000,000				1
3,000,001至5,000,000				4
5,000,001至7,000,000				1
7,000,001或以上				3
				<hr/>
				198

董事確認，就彼等所知、所悉及所信並經作出合理查詢，配售項下的所有承配人及彼等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人士，且並非本公司核心關連人士及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高持股量股東（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或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亦並非GEM上市規則第10.12(4)條所述任何人士或一組人士或上述人士任何代名人，以及承配人認購配售股份概無獲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高持股量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直接或間接資助，以及概無承配人慣常接受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高持股量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的指示收購、出售、投票或以其他方式處置以其名義登記或其透過其他方式持有的股份。保薦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副牽頭經辦人及包銷商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或關連客戶（定義見GEM上市規則第10.12(4)條）概無根據股份發售為其自身利益承購任何發售股份。概無承配人將個別獲配售超過本公司於緊隨股份發售後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10%。概無配售承配人將於資本化發行及股份發售完成後成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定義見GEM上市規則）。

最低公眾持股量規定

董事確認，緊隨資本化發行及股份發售完成後，本公司將遵守GEM上市規則第11.23(7)條及本公司公眾持股量將至少為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25%，且於上市時本公司三大公眾股東並無持有公眾所持50%以上的股份，符合GEM上市規則第11.23(8)條。董事確認，於上市時將至少有100名股東，符合GEM上市規則第11.23(2)(b)條。

投資者務請注意，股東集中可能影響股份的流通性。因此，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公開發售的配發基準

待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及條件—股份發售的條件」一節所載條件達成後，公眾人士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的有效申請將按下文所載基準獲有條件分配：

申請 認購公開發售股份 數目	有效申請 數目	分配／抽籤基準	獲配發股份 佔所申請認購 公開發售股份 總數的概約 百分比
8,000	7,033	7,033名申請人中633名將獲發8,000股股份	9.00%
16,000	1,266	1,266名申請人中225名將獲發8,000股股份	8.89%
24,000	2,075	2,075名申請人中551名將獲發8,000股股份	8.85%
32,000	250	250名申請人中88名將獲發8,000股股份	8.80%
40,000	221	221名申請人中96名將獲發8,000股股份	8.69%
48,000	64	64名申請人中33名將獲發8,000股股份	8.59%
56,000	65	65名申請人中38名將獲發8,000股股份	8.35%
64,000	42	42名申請人中27名將獲發8,000股股份	8.04%
72,000	31	31名申請人中22名將獲發8,000股股份	7.89%
80,000	203	203名申請人中157名將獲發8,000股股份	7.73%
120,000	638	8,000股股份，另638名申請人中99名將獲發額外8,000股股份	7.70%
160,000	87	8,000股股份，另87名申請人中47名將獲發額外8,000股股份	7.70%
200,000	57	8,000股股份，另57名申請人中52名將獲發額外8,000股股份	7.65%
240,000	17	16,000股股份，另17名申請人中5名將獲發額外8,000股股份	7.65%
280,000	32	16,000股股份，另32名申請人中21名將獲發額外8,000股股份	7.59%
320,000	55	24,000股股份，另55名申請人中1名將獲發額外8,000股股份	7.55%
360,000	13	24,000股股份，另13名申請人中5名將獲發額外8,000股股份	7.52%

申請 認購公開 發售股份 數目	有效申請 數目	分配／抽籤基準	獲配發股份 佔所申請認購 公開發售股份 總數的概約 百分比
400,000	232	24,000股股份，另232名申請人中130名將獲發 額外8,000股股份	7.12%
600,000	44	32,000股股份，另44名申請人中38名將獲發 額外8,000股股份	6.48%
800,000	51	48,000股股份，另51名申請人中21名將獲發 額外8,000股股份	6.41%
1,000,000	49	64,000股股份	6.40%
2,000,000	12	128,000股股份	6.40%
3,000,000	10	192,000股股份	6.40%
4,000,000	12	256,000股股份	6.40%
5,000,000	2	320,000股股份	6.40%
6,000,000	5	384,000股股份	6.40%
7,000,000	3	448,000股股份	6.40%
8,000,000	2	512,000股股份	6.40%
10,000,000	4	640,000股股份	6.40%
15,000,000	3	960,000股股份	6.40%
20,000,000	2	1,280,000股股份	6.40%
25,000,000	10	1,600,000股股份	6.40%
	<u>12,590</u>		

公開發售股份的最終數目為75,000,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根據股份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30%，並根據公開發售配發予3,210名承配人。

分配結果

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包括成功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護照或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如適用)及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成功申請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將於下列日期及時間按下列方式提供：

-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前登載於本公司網站 amusegroupholding.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的公告查閱；
-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五日(星期二)午夜十二時正透過可全日二十四小時瀏覽分配結果的指定網站 www.tricor.com.hk/ipo/result，使用「身份識別搜尋」功能查閱；
-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日(星期三)至二零一八年六月四日(星期一)(為營業日)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致電電話查詢熱線(852) 3691 8488查詢；及
-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日(星期三)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一日(星期五)期間在下文所載指定收款銀行分行的營業時間內查閱特備的分配結果小冊子：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地區	分行名稱	地址
港島	總行	中環皇后大道中99號中環中心地下
	香港仔分行	香港仔湖南街1-3號地下 安泰大廈A-B號舖及1樓A-B室
九龍	油麻地分行	油麻地吳松街131-137號地下及1樓
新界	屯門市廣場— 中小企業銀行	屯門屯隆街3號屯門市廣場 第2期地下23號舖